

普

特

深融合

攜手結善果



|| 李錫津 中華民國智障者體育運動協會（中華台北特奧會）理事長

■ 背著弟弟去拜拜，感覺沒重量

尼泊爾，這個位於喜馬拉雅山脈地區、擁有豐富文化遺產的亞洲古國。相傳在山腳下，有個村莊，每逢過年，村民習慣成群結隊，來回走上四、五公里，上坡到半山腰的寺廟朝拜，蔚為年度盛事。

某年，有位旅人，在行列中看到一位約莫小六年紀的小哥，背著患有小兒麻痺、約四、五歲的弟弟，隨著人流移動。旅人好奇地問：「你背著弟弟，上上下下走這麼一大段路，不覺得很累嗎？」

「不會啊！這是我弟弟，他的腳走路不方便，我背起他來，一點重量也沒有！」小朋友純真無邪且充滿愛的回答，讓人為之震撼。

尤其是「他沒有重量」這句話，實則蘊含著極其動人的哲學高度。

這正是當今教育界積極推展、期盼普及的融合理念：一種期待社會大眾對身心障礙者主動伸出援手，給予陪伴、同理、接納、關懷，並在導引中傳遞溫暖的教育思潮。

故事中，小哥展現的闊達態度，與早年的身心障礙者，多被刻意隱

藏、缺乏友善對待的社會氛圍，形成強烈對比。看來，融合的火苗，確實應從家庭開始點燃與孕育。

一 腦性麻痺的傑出青年被趕出店門

然而，相較於尼泊爾小哥的純真，當代社會中卻仍存在令人遺憾的冷漠對照：曾獲 1997 年十大傑出青年、患有腦性麻痺的黃乃輝先生，身兼總統教育獎委員會的委員、行政院新住民協調會副召集人人等職務，卻因說話腔調與行走方式異於常人，於 2019 年 4 月下旬，走入臺中某家咖啡連鎖店，想喝杯咖啡時，竟被店員驅趕。這種極不友善的舉動，令黃乃輝感慨萬千：在文明社會中，身心障礙者竟連最基本的消費權益都遭剝奪！此事曝光後，輿論譁然，店家後續出面尋求彌補，連時任市長亦公開致歉。

究其根本，在於店員缺乏融合理念，無法產生同理心，更缺乏人權素養與平等概念。這樣的人面對身心障礙者，容易瞬間揚起排斥與歧視情緒，自然遑論親切與接納的態度。然

而，這件事發生在推展融合行之有年的臺灣，不僅令人震驚、遺憾，也具體突顯持續推動融合教育的急迫性與重要性。

二 聯合國人權法理給身心障礙者的支持

從這兩個強烈對比的故事中，我們不禁反思融合理念所深藏的人權法理、人道意涵，以及多年來努力營造出融合的普世價值，顯然尚待加強鞏固與廣泛傳揚。根據 2006 年 8 月 25 日，聯合國經會議通過的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》（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, CRPD），其中針對身心障礙者具體倡議了八大原則「尊重他人、尊重他人自己的決定」、「不歧視」、「充分融入社會」、「尊重每個人不同之處，接受身心障礙者是人類多元性的一種」、「機會均等」、「無障礙」、「男女平等」、「尊重兒童，保障身心障礙兒童的權利」。特別是「尊重每個人不同之處，接受身心障礙者是人類多元性的一種」，肯定其存在猶如同生物多樣性，具有獨特的

生命價值。我們應攜手營造一個公平、開放、包容、友善的生活環境，對此公約精神深感敬佩。

該公約第二十四條明確指出「身心障礙者享有受教育的權利」，並要求「締約國應該確保於各級教育中實施融合教育及終身學習」，進一步確保「身心障礙者不因身心障礙而被排除於普通教育系統之外」。其中，強調融合教育制度最具重要，而我國《特殊教育法》亦有相關規定，不容忽視。

四 融合是特奧會的核心價值， 已執行到位

盱衡實際層面，近年來審視教育與體育等相關領域，呼籲、執行融合的期待或許都在，但真正深入實踐融合的組織，仍以國際特殊奧運會（Special Olympics International）及其遍布全球成員組織最為具體、用心，成果也最為豐碩顯著。專門服務智能障礙者的特奧會，早已在體育活動與賽事中，透過創新的賽項規劃與賽制設計，進行穩定持續的融合，極

具參考價值。

以籃球、足球或雙打的羽球、桌球、網球都已做到真正的融合。以籃球為例：每隊由3位智障生（稱為運動員）與2位一般生（稱為融合夥伴）混合組成。在練習或比賽時，隊員間相互打氣、展現默契、合作無間，處處可見「益增彼此之能」（互助成長）的效益。當然，比賽規則也進行了合理調整，僅採計運動員的進球數，夥伴進球則不採計，此舉可引導夥伴積極協助運動員，強化融合的實質效果。同時，夥伴也能從中體會助人之樂與「成功不必在我」的真義，這是生命影響生命、生命滋潤生命的最佳體現。

在此歷程中，原本不擅長或不喜歡運動的智障生，有機會與一般生一樣，享受運動時揮灑汗水、大聲吆喝、大力擊掌的喜悅與快感。此一心緒的啟動，促進身心靈的健康，對普特生都是一舉數得的美事。這種融合氛圍也能延伸外溢到日常生活，持續擴大其功能與效益。這不僅是彈性合理調整與通用性設計概念的運用，實質上也緊扣了個別化教育計畫

(Individualized Educational Program, IEP) 的精神。

五 特奧會的融合夥伴學校

近年來，中華台北特奧會在國際特奧會、東亞區特奧會及國內企業的協助下，積極與普通學校簽訂合作協議，推動其成為特奧會的「融合夥伴學校」(Unified Champion Schools)，這些學校透過體育課程，進而催化普特生之間進行融合運動學習，已展現顯著成效。

林鈺程(2024)提到，在融合式體育活動中，例如讓特生進入普通班級參與籃球課，由普生陪伴他們練球、協助培養球感等。在融合互動中，筆者觀察到孩子彼此友善、同理、包容的眼神與笑容，實質體現了生命交會時互放的光亮與喜悅；在普特師生組成的特奧融合小记者採訪活動中，也見證了特生的進步和宣揚融合的效果。因此，可以預見，在融合環境中成長的普生，因有機會接觸、瞭解特生，並對其產生同理與關懷，未來在各行各業中面對身心障礙者

時，自然不會再發生類似黃乃輝被驅趕的憾事。融合力量大、融合影響深，這股由融合帶來轉變的力量，的確值得期待！

六 特奧會給智障者貼心積極的照服

當然，特奧會在融合實踐上的努力不僅限於體育賽事，實際上，還擴展成系列性的非運動項目。例如，配合賽會時實施的「運動員健康檢查」，並根據個別需求，贈送眼鏡、校正鞋墊等輔具。此外，特奧會還進行了極具遠見的「運動員領袖培養」、「運動員信使選訓」、「家庭論壇」等活動賦予運動員及其家庭成員增能成長的機會，使其能夠昂首自信地參與活動、面對社會、發聲倡議，傳揚特奧融合之價值，此舉殊為可貴。至盼經由大眾的共同努力，強化融合的力量，鼓勵身心障礙者成為具有生產力的人，庶幾免再屈居家中那一個「被隱藏」的人，如此一來，社會就會更不一樣。

綜上所述，無論對於身心障礙者

或社會大眾，融合不僅是歷史的必然，更是當代展現人倫、體現人道、落實人權、交流共好的核心途徑。觀諸國際特奧會及其全球近兩百個成員組織，自1968年起，仿效國際奧會每兩年輪替舉辦夏季與冬季特奧世界運動盛會來看，融合已然是「應然」(Should Do)與「必為」(Must Do)的選項，而非「能不能」(Can Do)的問題。要之，融合本乎寬大為懷、與人為善、慈悲互利之精神，

展現了有「融」乃大，無「融」則小的態勢。若仍有人對身心障礙者缺乏同理，心存排斥或眼藏歧視，毫不諱言，此類行為不僅未能跟上時代發展的腳步，更是與現代文明精神相悖。



參考文獻

林鈺程(2024)。推動國際特奧會融合學校之實施概況：以嘉北國小為例。【桃城教育+1事】，五，10-26。

